

論析野戰戰略的「不對稱作戰」 用兵理則

作者簡介



胡敏遠備役上校，陸官校72年班、陸院85年班、戰院87年班、政大外交所碩士、政大東亞研究所博士；曾任排、連、營長、教官、國防武官、主任教官、兼任助理教授，現任職於國防大學戰研所。



協編：王陸桓備役上校，陸官校69年班、陸院80年班、戰院86年班、政治大學外交系研究所碩士；曾任國防大學戰爭學院教官。

提要

- 一、「不對稱作戰」的戰略思考與國軍野戰戰略理論的用兵思維有異曲同工之趣。因為，野略的用兵藝術在於發揮「創勢」與「造勢」的效能。「不對稱作戰」的用兵核心在於如何形成敵我之間的強／弱、大／小、虛／實等形勢，實際上即是「創勢」與「造勢」的功能。
- 二、美軍「不對稱作戰」的特點有：第一、發揮己方的技術優勢，進而利用敵人之弱點；第二、發揮資訊優勢，掌握戰場主動權；第三、慎選參戰力量和作戰手段，發揮整體作戰效能；第四、加強對敵的非對稱攻擊和本身的防護能力。
- 三、正規作戰的「不對稱作戰」方式計有：善用戰爭中的「兵勢」；巧妙運用「力、空、時」的用兵原則；發揮奇襲的作戰方式；及早預防避開風險。
- 四、非正規的「不對稱作戰」方式計有：「框架外」與「框架內」併用的不對



稱作戰思維；講求效益與彈性的用兵方式；選擇符合自己作戰方式的非對稱目標；超出力／空／時的用兵要領。

五、「不對稱作戰」用兵要領對未來防衛作戰的啟示：在建軍方面，應擴大與運用更多元與不同層次的力量，壯大我國防武力、發展能實施「不對稱作戰」的關鍵性武器；在用兵方面，創新防空及潛艦作戰的奇襲能量、國土防衛作戰階段須強化營以下的特種作戰能力、繼續不斷創新用兵思維。

關鍵詞：不對稱作戰、正規作戰、非正規作戰、野戰戰略、防衛作戰

前言

自有人類，就有戰爭。綜觀戰爭歷史的發展，「不對稱作戰」(Asymmetric Operation)的用兵方式必然存在於每一場戰爭的過程之中。因為，無論戰爭的型態為何種形式，雙方對抗的過程最終會出現優勢的一方戰勝劣勢的一方，勝利者通常是充分運用了力量、時間、空間與情報等有利因素，以最佳之態勢及果決的行動控制對方、掌握戰場，達到以最小的代價獲取最大的勝利成果。所以，「不對稱作戰」可說是用兵的普遍原則，一種作戰的思想與解決問題的方法，為知己知彼與預見未來的戰略思維。

事實上，「不對稱作戰」的戰略思考與國軍野戰戰略理論(以下簡稱野略)的用兵思維亦有異曲同工之趣。因為，野略的用兵藝術在於發揮「創勢」與「造勢」的效能。所謂的「創勢」包括大軍行動前所形成的作戰概念，以此作為各項計畫的依據；「造勢」則是依作戰概念的形成，與各專業幕僚共同完成的各項計畫與行動準據，以便於達到控制戰場環境之目的。同樣的，「不對稱作戰」的用兵核心，則在

於如何形成敵我之間的強／弱、大／小、虛／實等不對稱的形勢出現，實際上即是一種「創勢」與「造勢」的功能。是故，野略用兵中「創勢」與「造勢」的思維邏輯，就實質言，就是一種「不對稱作戰」的謀略行為。此種「謀」的作法，不僅是人類與生俱來的潛能，更是「人」潛能的發揮，故須巧妙地對各種現象的觀察與運用，才能匠心獨運地創造出「不對稱作戰」的作品。

值得注意的是，研究「不對稱作戰」必須跳脫固定的思維框架，並且在敵人已經拋出某種作戰徵候的情況下，制訂反制敵人的措施，而且這些措施都能出奇不意達到奇襲效果。尤其，更須洞悉野略的「正」兵之理，同時掌握框架之外的「奇」兵之道，才能發揮相得益彰之效。基此，本文研究的旨趣正是運用野略的原理原則，以理解「不對稱作戰」的奇正之道與虛實之用；同時，歸納不對稱作戰在現代戰爭中的運用要領，俾供我防衛作戰用兵指導的參考。

「不對稱作戰」的緣起 與理論發展

一、緣起

在近代戰略思想史中，最早提出「不對稱作戰」一詞的是美軍。美軍把自然科學中的「對稱」與「不對稱」的理論，運用在軍事學之中，並用以代替或解釋軍事對抗活動中的各種現象和問題。¹從形式上看，美軍最初是把對稱與不對稱視為一種作戰模式。但從深層分析，美軍更是將其視為一種思想或謀略問題來研究，藉由資訊技術將各種作戰行動的對稱與不對稱特徵仔細分析，進而做出決策，接著籌劃和指導超出常規的作戰行動並謀求優勢、出奇，才能獲得作戰的最大成效。²然而，深入研究則發現，美軍「不對稱作戰」的謀略是講求運用高科技與精密資訊能力，以獲取美軍優勢的不對稱作戰能力，以求控制戰場。

雖然，最早提出「不對稱作戰」理論的是美軍，但是我國軍事思想中早有「不對稱作戰」的概念，其中以《孫子兵法》的「奇正之道」、「虛實之用」等，堪稱為經典之作。孫子兵法〈兵勢篇〉說：「以正合、以奇勝」；〈謀攻篇〉說：「用兵之法，十則圍之、五則攻之、倍則分之」等觀點，都是「不對稱作戰」的用兵思想與方法。是故，孫子所展示作戰的不對稱性與美軍所提出的不對稱作戰概念不僅在意義上相通，謀略思維的浩瀚更有勝之而無不及。

值得一提的是，美軍將不對稱作戰運用得最為淋漓盡致的莫過於1991年的第一次波灣戰爭。美軍藉由極不對稱的戰力優勢，以摧枯拉朽之能大破伊拉克的傳統武力。細心觀察美軍作戰過程，美軍軍官人手一冊我國的兵書《孫子兵法》，即可得知美軍對於孫子兵法中謀略思想及「不對稱作戰」方式的重視。所以，「不對稱作戰」的思想在我國的兵學思想中早已存在，美軍僅是將其系統化、科學化，遂使其在此一領域中，獨領風騷。

二、不對稱作戰的理論與運用方式

非西方國家的軍事家對於「不對稱」理論的解釋，喜歡從以弱勝強的作戰概念或以劣勢裝備戰勝優勢一方的戰略行為，統稱為「不對稱作戰」。³若從字義來解釋所謂的「不對稱」，它是指事物之間或事物的各個部分之間不完全的、不成比例的對應關係，不對稱的本質可概括定義為一種「差異性」之意。⁴相對的，美軍對不對稱作戰的定義為：「以與對手不同的方式行動、組織和思維，從而最大限度地發揮自身優勢和利用對手弱點，掌握主動，獲得更大的行動自由。」⁵美軍的不對稱作戰行動強調以強對弱，運用不同型態、不同等級、不同科技能力的不對稱戰力，獲取在開戰前的有利形勢，才能獲取成功。

綜觀美軍「不對稱作戰」的運用方式

1 李海龍，《作戰的非對稱機理研究》（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2006年2月），頁17。

2 同註1。

3 李永著，沈偉光主編，《零傷亡戰爭》（北京：中國工人出版社，2003年9月），頁26。

4 李海龍，《作戰的非對稱機理研究》，前揭書，頁27。

5 Department of Defense, US., Conduct of the Persian Gulf War: Final report to Congress (Washington D.C., 1992), p. 89-91.



，其主要特點如下；第一、注重發揮己方的技術優勢，進而擴大並利用敵人之弱點；第二、注重發揮資訊優勢，始終掌握戰場的主動權；第三、合理地選用參戰力量 and 作戰手段，發揮整體作戰效能；第四、加強對敵的非對稱攻擊和本身的防護能力。⁶從上述的概念、定義與特性可以理解，美軍是以科技與資訊為本位，藉由聯合作戰的效能以創造與敵人作戰能力的差異性，進而以絕對優勢的戰力控制敵方、主宰戰場。然而，對於弱勢一方對抗強敵的不對稱作戰方式，美軍準則中鮮少提及，亦是其理論不足之處。事實上，戰場上無法忽略的是，弱勢一方若欲與強敵對抗，更須發揮「不對稱作戰」的用兵方式，其中必須在謀略作為、指揮方式與作戰進程等都須有所精進，才能發揮以弱擊強、以寡擊眾的作戰效能。尤其是作戰方法(野略用兵方式)，無論是敵我力量對比處於優勢或是劣勢，都必須採取適合自己的作戰方法和手段，才能在戰場上爭取主動，保持軍隊的行動自由。

野略正規／非正規作戰的「不對稱作戰」方式

一、正規作戰中野略用兵的「不對稱作戰」方式

正規作戰的野略用兵，恪遵兵力集中、目標慎選、保持彈性、發揮主動、永保機動與顧慮安全等重要原則。在集中原則方面，強調在決勝點上我方兵力較敵方為優的作戰思考，以達強勝弱的有利態勢；在目標原則方面，著重於以敵人武裝力量為主要目標，作戰期間須明確區分目標之

主從，且切忌在同一時期追逐兩個以上的戰略目標；在主動原則方面，著眼於策定全程作戰構想，發揮以我之強項打擊敵人之弱點，使每一作戰進程都能掌握明確的作戰目標，貫徹全程作戰構想；在機動原則方面，聚焦在速度與時間之爭取，才能在作戰過程中掌握有利於我的作戰節奏；在安全原則方面，強化情報的蒐集、分析與風險管理能力，並注重大軍後勤及補給線之安全，掌握有利機勢確保我軍之安全。上述原則為正規作戰野略的用兵方法，然將其用於不對稱作戰，除須瞭解上述用兵(正兵)之理外，更需重視應變(奇兵)之道，茲分析如下：

(一)善用戰爭中的「兵勢」

戰場上雙方兵力部署、氣候與地形相互交織形成的形態即為「兵勢」。如何形成「有利之兵勢」端視指揮者能否結合敵軍、我軍及戰場環境，適時地創造出一個有利於我方發展的態勢，其間的關鍵點在於如何掌握「知」，而且是要比敵人更早掌握「先知」；其次，須依據軍隊的組織架構與武器系統能力，通過合理的、強化的有序排列，提高我方整體作戰能力；同時依據武器性能部署適當的接戰組合，使能發揮最大的作戰效能，形成我方的強勢。例如，1940年第二次世界大戰初期的德法戰爭，戰爭爆發前雙方在其邊境線附近各部署了上百萬的兵力。法軍憑恃強固的「馬奇諾防線」，以及綿延不斷防禦陣地，藉以防堵德軍攻勢行動。德軍在戰前藉由創新的組織編裝，發明了「閃擊戰法」；再者，由於德軍對法軍的兵力部署瞭如指掌，充分發揮其組織架構及武器性

6 李海龍，《作戰的非對稱機理研究》，前揭書，頁28～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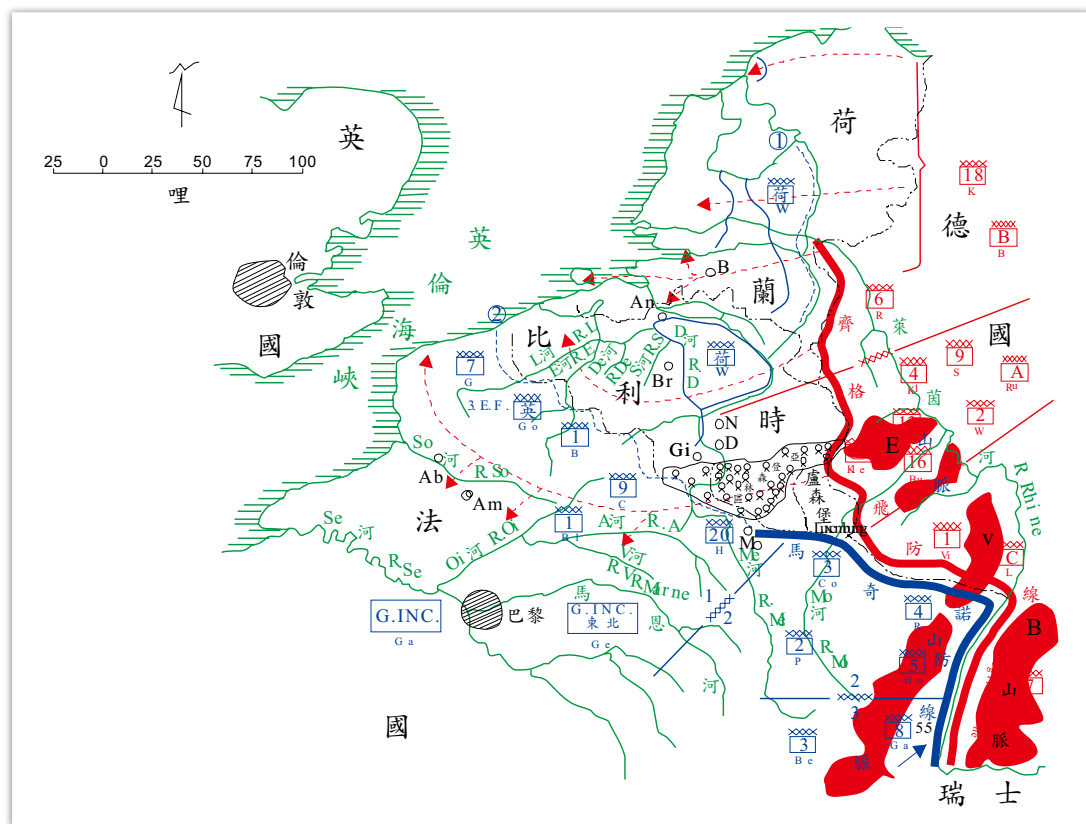
能之組合，加上善用地勢之利，從法軍無法預想的亞登森林區進行「色當突破」的戰略突穿，適時的發揮德軍機甲部隊的機動力與打擊力，遂能創造出有利態勢，進而迫使英法聯軍迅速潰敗，並在六週內結束戰局(如圖一)；此役，德軍兵力並非絕對優勢，但充分運用了「創機造勢」的意旨，才能順「勢」而為，獲取「不對稱作戰」的有利效果。因此，「不對稱作戰」態勢的形成，有賴指揮官具體觀察、瞭解和分析各種戰場現象，並重視經驗，對全局作戰考量敵我部隊情況、天時、地利，才能創造「不對稱作戰」的有利形勢。

(二)「力、空、時」的巧妙運用

傳統兵學理論中有關「戰力」、「空間」、「時間」的運用，是將其視為武裝部隊遂行戰爭行為的三項基本要素。誠如拿破崙所言：「戰略乃運用力、時間與空間的藝術。」⁷由此可知，「力、空、時」的巧妙運用是「不對稱作戰」的重要條件。尤其，對於戰力弱勢的一方，往往為了想扭轉不利態勢以求勝敵，其唯一途徑即是尋找在「時間」與「空間」方面的有利因素，結合兵力的分合運用以打擊敵人。

另外，時間與空間的爭取與運用

圖一 1940年5月9日德、法兩軍兵力部署圖



資料來源：戰爭學院編，《野戰戰略教材第三部》(桃園：國防大學戰爭學院，民國99年9月)，頁40。

7 富勒著，鈕先鍾譯，《戰爭指導》(臺北：麥田出版社，民國85年4月)，頁68。



，成為作戰雙方必須極力爭取的重要槓桿。例如攻／防對抗之中，取守勢作戰的部隊，通常多為兵力較為薄弱的一方，因而大多會使用縱深配置、多層次防禦以爭取在劣勢兵力下的時空優勢，「時間彈性」與「空間彈性」則成為守勢作戰中獲勝的關鍵因素。反之，取攻勢作戰的一方則強調運用「間接路線」的作戰方式(迂迴、包圍、突穿)，設法使敵軍兵力分離，進而達到分割擊滅的戰果。⁸「間接路線」巧妙的運用也一樣地必須涉及時間、空間與戰力分配的問題。換言之，若欲形成「不對稱作戰」的形態，在對抗之前任何一方都希望能掌握先發制人的有利時機，而要掌控此一時機大多會在「時間」與「空間」的向度中，爭取其所可以擁有的有利機會，創勢造勢。

(三)發揮奇襲的功效

「不對稱作戰」運用成功的關鍵，主在兵力調度及部署上能達到克敵勝敵的功能；相對地，若能出敵不意達到「奇襲」之效，「不對稱作戰」的運用將更臻完美。因為，奇襲往往是針對潛在資源準備較為不充分的對手所發動的攻擊方式。⁹奇襲運用的具體作為必須結合謀略的基本規律，重點在於採取打擊敵人的行動須與環境條件相互配合，而又讓敵人無法得知我方的企圖。例如1982年英阿福克蘭群島戰爭期間，英軍為使登陸順利並期盼能發揮奇襲效能，採用了佯登陸的欺敵計畫，於登陸前先在福島南部虛張聲勢，又把主力調往史坦利港東側進行巡弋，

接著砲艇艦隊對福克灣實施兩天的火力襲擊，以混淆阿軍的視聽與判斷；同時在達爾文港和狐灣等地實施假登陸，致使阿軍誤以為英軍將從福島南部地區登陸，隨即增強史坦利港及福島南邊的防衛部署，反而忽略了福島北邊地區的防衛能力。¹⁰此一謀略作為，才讓英軍主力部隊能順利登陸，嗣後順勢且迅速擊敗阿軍的守備部隊，光復福島(如圖二)。

因此，「不對稱作戰」在力量的使用上必須區分「真實力」及「偽裝力」。真實力必須部署及表現在暗處(必須潛藏於無形)，以便讓敵方無法捉摸到他的存在或大小。反之，偽裝力則必須表現在明處，讓對方認為它是真實力。而力量的使用無論是「真實力」或「偽裝力」又必須與時間及空間相互作用並使之達到混淆視聽、以假亂真的目標，才能創造奇襲的功效。

(四)及早預防避開風險

孫子兵法〈行軍篇〉有言：「兵非貴益多也，惟無武進，足以併力料敵，取人而已。」戰爭勝負，並非純然依賴兵力之多寡，而須依靠指揮者明確的判斷、果敢的決心與及早的準備才能制敵而不受制於敵。野戰戰略態勢的評析，其功能是為了判明戰場環境的「有利」或「不利」的戰略形勢。當然，「有利」的戰略態勢須藉指揮者的創造運用，才能克敵制勝；反之，「不利」的戰略態勢也要靠指揮者能及早發現，才能逢凶化吉、扭轉劣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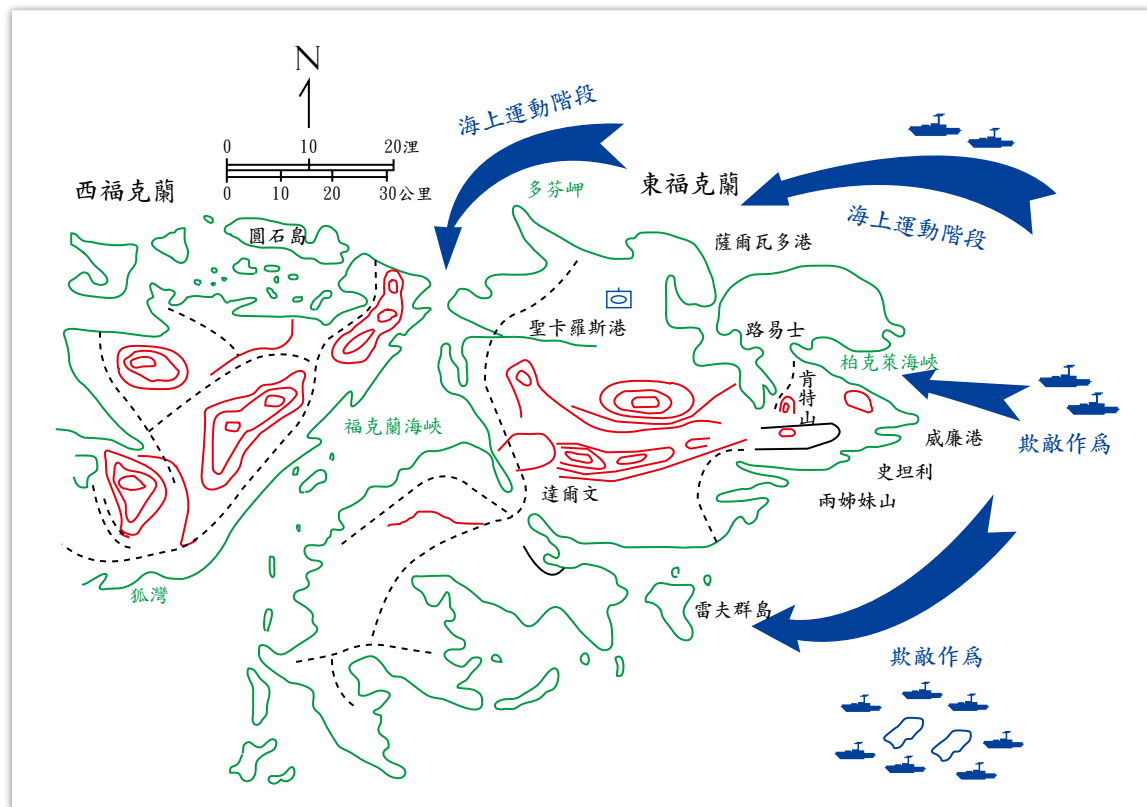
準此，弱勢一方若欲防範敵人採

8 潘光建，《孫子兵法別裁》(龍潭：陸軍總部編印，民國79年11月)，頁183。

9 Katarina Brody, "Surprise Attack: Problems and Issues", The Journal of Strategic Studies, 1(May): 98-110. P.99.

10 戰爭學院編，《野戰戰略現代戰爭之部》(桃園：國防大學戰爭學院，民國99年9月)，頁13～17。

圖二 1982年4月英軍登陸福克蘭群島作戰計畫圖



資料來源：戰爭學院編，《野戰戰略現代戰爭之部》(桃園：國防大學戰爭學院，民國99年9月)，頁13～17。

取「不對稱作戰」(強擊弱)，應採取必要措施，才能避開風險確保我軍行動之安全。其要領計有：1.先消耗(削弱)敵軍兵力後，再轉移攻勢打擊敵軍；2.採取遲滯持久作戰方式以待援軍到達後，再轉取攻勢與敵人對抗；3.須以大開大闔的智慧，能割捨掉可能遭敵攻擊的地區，選擇一處適合我方的陣線而防守，並集結有效之部隊以防止敵軍之突穿，相機再轉移攻勢。¹¹換言之，劣勢部隊要防止敵方遂行「不對稱作戰」，唯一之途即不能採取正規的守

勢或陣地防禦作戰方式，而須以機動作戰方式，才能免遭敵軍不對稱戰力的脅迫，並尋找出另一種適合我軍生存的作戰方式，以解燃眉之急。

二、非正規作戰中「不對稱作戰」的用兵方式

正規作戰與非正規作戰的用兵方式，在大軍作戰中是屬於完全不同的形式。正規作戰的目標是以敵人有生力量或明顯的戰略要域為主；非正規作戰則以敵軍特定的標的物為主，例如敵人的首腦、政治人

11 戰爭學院編，《野戰戰略教材第三部》(桃園：國防大學戰爭學院，民國99年9月)，頁236～242。



物或破壞重要軍事設施。在作法上正規作戰強調殲滅敵軍或攻城掠地，作戰目標明確且透明；非正規作戰對於上述的需求則不太強調，重點置於讓敵人出現不平衡現象。正規作戰的武裝力量是以軍人為主的武裝部隊；而非正規作戰則包括正規部隊、非正規部隊(泛指各種武裝力量)或特種武裝力量(叛亂團體、游擊隊……)等。正規作戰的「不對稱作戰」方式，聚焦在如何形成兵力上大／小、強／弱之勢的線性作戰方式；而非正規作戰的「不對稱作戰」則強調，出敵不意、攻其不備的非線性作戰的用兵方式。其運用要領說明如下：

(一)「框架外」與「框架內」併用的「不對稱作戰」思維

所謂戰略思維框架就是將所有影響戰略形成的各種因素，按照通常的思維邏輯排列起來，並用量的概念去描述它們之間的相互聯繫、相互制約的互動關係，就可得出一些相應的結構概念。¹²針對框架性的思考，必須知道「框架」為何物。人的思維框架是泛指對於所認知事物的整體過程，因而，當人在從事謀略活動時，經常會出現「整體框架內」的結構，框架性的謀略雖可以幫助決策者產生決策，但決策者一旦出現概略的決策圖廓後，框架往往會限制決策者更深層的認知，也會讓

結構變為固定的性質。誠如社會學家孔恩(Thomas Kuhn)所言：「人在舊有的規範(框架)之中，終將可以解決所有問題，且一切事物的本質也無法跳脫這個框架的確定感，它是抗拒行為(新外在現象出現)的根源。」¹³因此，行為者若想溢出框架之外的思考，必須有一種「動態性」的思考方式。動態性實際上須超出框架之外，才能讓特殊(不對稱)的謀略思考從固定的框架中跳出。因此，「框架內」與「框架外」合併的思考，¹⁴就是奇正相生的用兵理則，亦是如何達到「不對稱作戰」的思考模式之一。

「框架外」重視的是「知彼知己」的思考。知彼是在作決定時要考慮到對方的反應；知己則重視如何操作框架內的一切規則、能力與資源。所以，兩者所關心的問題包括：1.如何認識相關的行為體？2.選擇收益的標準為何？3.雙方的行為規則又為何？4.彼此之間行為的邊際效用又有多大？將四項考量的核心問題進行反覆式的思考，即可對「框架」的運用有一明晰的輪廓。順此框架的模式發展，就可發現敵人的框架(兵力部署與用兵方式)為何，而敵方的用兵思考(謀略)必然被我掌控，戰爭的勝負也就此分明。

「框架內」與「框架外」的合併

12 馬保安，《戰略理論學習指南》(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3年9月)，頁41。

13 Thomas Kuhn,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6), p.151-152.

14 框架外的思考概念來自於數學中知名的「九個黑點問題(nine-dot-problem)」，意思指有九個黑點以一排三點的方式分成三列，而如何使用四條連續不間斷的直線，把所有黑點連接起來。要解答此一問題即不能在三個一列所組成九個點的框架(3×3)內進行思考，而必須跳脫出既定的框架(思維)，架構在一個4×4的框架(框架外)。從此，在框架外思考便成了跳脫一般既定的思考模式的隱喻。瓊安·瑪格瑞塔(Joan Magretta)著，李田樹譯，《管理是什麼》(臺北：麥田出版社，2003年8月)，頁267～269。

思考，必須熟悉思考時間的「歷時性」與「共時性」的問題。在何時與在何地此種思考屬於在「框架內」或在「框架外」？此種時間與空間的運用存在於「決策者如何不斷重新定義框架」，以及「如何調整問題處理的流程」之中，才能掌握框架的意涵。例如1973年10月4日晚(隔日以阿第四次戰爭爆發)，以國國防部長戴陽把原先界定阿拉伯聯盟不可能對以發動攻勢的判斷(屬框架內的思考)，進行調整。因為，當日他截獲蘇聯顧問的家屬已經離開埃及和敘利亞的消息，戴陽大膽假設戰爭將隨時發生(他的思想已從「框架內」向「框架外」方向發展)，¹⁵可惜為時已晚。戰爭初期，以色列遭受埃、敘聯軍的奇襲，遭致嚴重的傷亡，後經有效地戰略作為，才能轉危為安。所以，「不對稱作戰」的戰略思維必須從敵我雙方既有的規則、能力、法制、用兵方法中模擬出雙邊的框架，才能從框架的邊緣發展出不對稱的用兵謀略。

(二)講求效益與彈性的「不對稱作戰」方式

非正規作戰型態特性為敵軍位置及行動漂浮不定，而我遠距精準武器發揚受限制，故兵火力的運用應朝「目標分配」與「效能發揮」兩方面思考。因為，敵軍若採取非正規作戰將無法預知敵軍將會在何處與我作戰；所以，我軍的兵力投射亦須依戰場透明程度採取彈性的用兵指導，運用機動原則與目標管理的用兵方法。準此，未來武裝部隊的能力也必須同

時具有執行正規與非正規作戰兩種不同任務的能力，才能應付敵人的非正規作戰方式。

其次，在遠距精準射擊效能不斷增強的戰爭型態中，火力若能同時又能於不同地點投向敵軍，可迅速瓦解敵軍之作戰意志。未來「不對稱作戰」的用兵方式應運用火力的效能與目標的管理兩方面的能力，更須強調情報戰與資訊戰的能力，相對的也應增強部隊機動速度與資訊戰的整合能力，才能創造「目標效益」與「彈性用兵」的不對稱作戰用兵效能。

(三)選擇符合自己作戰方式的「非對稱」目標

目的與手段的相互配合為任何戰略行為的基本原則；反之，目的與手段若無法配合，極易導致作戰失敗。基此，野略用兵首須明瞭任務，爾後才能慎選作戰目標並採取適當的作戰方法，才能使目的／手段相互配合。同樣的，「不對稱作戰」的用兵方式也須選擇作戰目標，惟其目標的選擇大不同於正規作戰的思考。因為，假設敵我雙方均採不對稱作戰方式，通常強者較喜歡使用強／弱之勢以打擊對手，因而在目標選擇上會尋求敵軍主力，一舉殲滅結束戰局；弱勢一方則希望運用避實擊虛、逐次消滅之謀略，作戰目標的選擇會以漸次消耗敵戰力為考量。

再者，弱勢一方的「不對稱作戰」思維絕不可被敵人剝奪主動權、或被迫進行戰鬥，他需要依靠機動方式以防止自

15 Michael Brecher, *Decisions in Crisis: Israel, 1967 and 1973*, (Berk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0), p.192.



已陷於被動，即使狀況不利而被迫應戰，也須設法使用「運動戰」脫離不利的戰場環境。

(四)超出力／空／時的「不對稱作戰」運用要領

弱勢的一方為使「不對稱作戰」的效能發揮，指揮者必須在戰力的分配上，與戰場環境相互配合；即是將「力量」、「空間」與「時間」等因素再次重新組合。「不對稱作戰」若欲達成奇襲之效，「時間」與「空間」的謀略組合則為關鍵所在，因為不對稱作戰的空間已非單純為部隊所處的位置，它是由部隊所處位置向任何方向延展的空間。相對的此一「空間」所指包括武裝部隊的調動、佯動、真部署、假部署、真機動、假機動等等。當然真正實施空間的奇襲效能，也包括戰鬥過程中「假攻擊」或偽裝後退及轉進的空間，所以使用的謀略空間，其延展性非常大。

另外，空間「占有」的概念則來自於武裝部隊戰鬥力的大小及對空間的掌控能力。空間不僅具有延展性、更具有擁有的重複性；空間可在某一時間範圍內，為敵方所有(敵方戰鬥力較為強大)，但也有可能在另一個時空範圍內為我方所有(我方戰鬥力已較敵方為強)，它可「得」也可「失」，空間的存在概念是與戰鬥力形成一種共生共存的關係。因此，正確認識、利用和控制不同的空間，是奪取戰場主動權，並贏取勝利的重要籌碼。

對臺澎防衛作戰之啟示(代結論)

綜觀上述「不對稱作戰」用兵思維，若將其運用於未來臺澎防衛作戰，則關乎於如何發展新的戰法，並能跳脫舊限制與既定規則，重新定義防衛作戰的「新框架」，才能建構我軍的「不對稱作戰」戰法。《民國98年四年期國防總檢討》一書指出，國軍的戰略目標是建立一支強大的武裝力量，以達成國土防衛的使命。要達成上述使命，必須建立精銳軍隊、提升預警能力、強化戰力保存、建立高效聯合戰力、厚植全民國防實力等五項。¹⁶此五項國防力量的建設，是以科技為核心的軍事力量為主，而建軍的假設以中共的軍備現況作為建軍的依據。此種理則為傳統且屬正規作戰的想法，仍陷在軍備競賽與軍事對峙的冷戰思維，它是否一定能為臺灣的安全帶來保證，實值商榷。當然，「以敵為鑑」的建軍思考雖不能稱其有誤，然而是否也應先透析敵軍的戰略思考後，再視共軍軍事能力以研析其對臺進犯政策的選項。例如，中共2011年度國防預算已超過900億美元，而我方的國防預算僅約100億美元(以3,000億臺幣概估)左右；再加其人力、物力及科技力絕對優勢，我若與中共進行對稱式的軍備競賽，必將處於極不利的戰略態勢。基此，國軍防衛作戰必須要以「不對稱作戰」為最高指導，並從建軍與用兵兩方面著手：

一、建軍方面

(一)擴大與運用更多層次與不同的力量

現代戰爭(或未來戰爭)與傳統戰爭型態的最大差別，主要在於尖端科技武

16 《中華民國98年四年期國防總檢討》(臺北：國防部2009年4月)，頁43、44。

器與精密資訊設備大量運用在戰場上。¹⁷尤其，資訊科技的快速發展，已使戰爭的參與者從武裝部隊擴增到政府機關、工業界、學術界，以及整個國防資源與資訊系統都已整合到作戰的夥伴(戰爭的主體)架構內。¹⁸是故，國軍要創造「不對稱作戰」的用兵型態，應有下列作為：第一、擴大參與「跨國性安全情報合作與交換會議」，以防止敵人可能利用國際政、經力量對我奇襲；第二、實施國家整體情報資源的整合，以使蒐整國際情報、大陸情報、國內情報及治安情報等不同單位的情資整合為一，才能擴大與善用情報的功能；第三、深入研析中共未來實施奇襲的戰法，並依據其戰法的各個面向，模擬與創新我國的因應之道，才能防止敵人對我遂行「不對稱作戰」的奇襲行動；最後，必須擁有另一套對敵進行「不對稱作戰」的謀略思維，此一思維須跳脫現今防衛作戰的接戰程序(聯合防空、聯合截擊、聯合國土防衛)，改以政、經、軍、心整體為一的謀略思考方式，才能使政治戰略、經濟戰略、外交戰略都能為軍事(野略)的「不對稱作戰」開創有利的機運。

因此，未來防衛作戰的武裝力量應從過去純粹以陸、海、空軍為主體的武裝部隊，擴大為以科技及資訊為主導的多個主體的全民國防作戰概念。多重主體(武裝部隊、高科技公司、智庫、民間團體、政府機關與國防工業有關的單位、私人

公司等)的出現，決策的實踐也將擴溢為多層次、多元性的參與過程。因此，無論戰略思維與作戰概念都必須擴大各個不同主體的思維，同時也須善用各個主體在社會上甚至國際上的優勢，才能在未來戰爭中擴大我方的力量，創造「不對稱作戰」的優勢環境。

(二)發展能達成「不對稱作戰」的關鍵性武器

小國對大國的作戰方式，不宜與其對稱比較飛機、艦艇、戰車等武器裝備的數量多寡與火力強弱，而宜思考大(敵)國最怕那種武器、那種作戰型態，才是小國建軍思考的主要方向。準此，我國要能遂行「不對稱作戰」的防衛作戰，應有讓共軍害怕的作戰方式與武器裝備。在作戰方式上，我方必須善用海峽天險為地勢，發展潛艦與機動式短程防空飛彈等兩項不對稱作戰的武器，才能使國軍揚長避短、超出常規的打擊共軍優勢的武裝力量。

二、用兵方面

(一)創新防空飛彈及潛艦作戰的奇襲戰法

防衛作戰的關鍵所在，在於不讓敵人登陸上岸，要達到此項目標必須有足夠使敵人無法登陸的海空防衛力量。在防空作戰方面，應強化視距外的精準作戰能力，尤以中、短程機動車載式飛彈系統的研發與創新，才能確保防空火力之存活並達成防空作戰之目標。而在聯合截擊作戰

17 岳嵐、陳志波、古懷濤編，《「打得贏」的哲理》(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3年9月)，頁70。

18 里·阿米斯德(Leigh Armistead)編，國防部譯，《資訊作戰以柔克剛的戰爭》(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2008年8月)，頁37。



上，應加強潛艦的海上奇襲作戰能量，才會讓中共海軍不敢大膽越過海峽，登陸臺灣。

(二)國土防衛作戰階段部分營、連單位應遂行特種作戰

國土防衛階段要能有效禦敵，關鍵在於不讓國軍的有生力量與作戰意志被共軍的作戰力量屈服，因此，必須有效地發揮以弱擊強的「不對稱作戰」方式。而要遂行避實擊虛、以弱擊強，國軍的作戰方式須採取正規與非正規併用。首先，在敵軍處在泊地與近海(岸)期間，地面部隊以正規作戰海岸防禦方式為主，必須利用敵人一腳在岸、一腳在水前後兵力分離之際，發揮我機動作戰的精神，採小群多路方式，殲滅在水際灘頭的敵軍。然而，一旦共軍主力部隊上岸建立灘頭陣地及攻勢基地後，地面防衛部隊則必須化整為小群、小撮、小股的部隊，同時結合民間力量，對敵展開非正規的城鎮游擊戰，逐次消耗敵軍，經重整之正規戰力再伺機投入決勝。基此，國土防衛部隊部分營、連(隊)單位，平時須加強城鎮游擊戰術與戰法之訓練，並致力與地方人士(機關)的聯繫，戰時才能有效遂行非正規作戰協力正規反登陸作戰。

(三)不斷創新用兵思維

「不對稱作戰」本屬奇兵的思維，故它不應有固定的準則與步驟，而應發揮創新的思維，才能不斷變化「不對稱作戰」的用兵方式。事實上，創新的思維根源於人的知識與經驗的累積，以及所導引

出「框架外」的思維法則進行改革，而不是從現有機制去尋找突破口。¹⁹未來，「不對稱作戰」的用兵方式必須不斷向前延伸，也須不斷融合不同的戰略思維，更要結合現代的管理、科技、社會科學等多元化的學科。鑒於此，研析「不對稱作戰」的用兵思維，必須以開放的思考，打破原有的缺陷與不符合時代的觀點，參酌各種有用的研究方法與用兵方法，才能使用兵方法更加開廣。

綜言之，學習「不對稱作戰」的用兵方式，如同精進野略用兵思想一樣，必須有以下體認：第一、兵學思想的主要貢獻是作為用兵研究的專業學科及作為修練領導者用兵指揮的涵養，以備於戰場上能立於不惑之境；第二、兵學的原理原則是做為檢驗一切戰爭優劣缺失的標準；第三、兵學的知識體系是建基在過去戰爭的經驗之中，他會隨科技與戰爭型態的轉變而不斷充實其內涵，一切的改變又必須以既有的「經驗性知識」為基礎；第四、用兵的思維理則絕非一成不變，他會隨著時代環境與武器裝備的更迭而作調整。創新野略用兵的思想與方法，須不斷發揮以人為主的主觀適應性與瞭解戰場環境的客觀性，須將兩者視為相互保證、相互證成的循環關係，才能深入習得兵學思想與用兵方法的精髓。

收件：101年1月4日

第1次修正：101年1月10日

第2次修正：101年1月19日

接受：101年2月3日

19 童偉兵，〈新軍事變革之「新」〉，載於《論中國軍事變革》(北京：新華出版社，2003年10月)，頁157。